

# 直溪镇人民政府文件

直政发〔2018〕71号

## 关于成立直溪镇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养殖场、机关各部门：

为明晰农村集体产权归属、维护农村集体经济成员权利，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《关于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直溪镇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领导小组。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吴志高 徐 飞

副组长：王和平 周君华 谢晓贤 刘海祥 周文俊

组 员：曹须海 王旭荣 韩国梅 朱林森 李建波

徐彬华 王亚芳 严云翔 耿锁盛 李文云

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农经站，曹须海任办公室主任。



直溪镇人民政府

2018年6月20日印发